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04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和2015年5月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拟向北京正弘致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西藏金牛鹏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庆林、共青城天泽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名发行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179,206,564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31,000万元。

详见于2015年4月21日和2015年5月8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于2015年7月1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第15177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于2015年9月2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771号）。其后，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准备有关回复文件。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由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经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对象建议，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的融资环境、融资时机，并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中介机构等深入沟通和交流，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通过，公司拟根据本次董事会决议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公司基于资本市场融资环境和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认购对象的建议，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融资时机后作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四、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系基于本次部分非公开发行对象建议、综合考虑目前的融资环境与融资时机而决定的，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事项对落实公司既定战略、融资计划造成了一定的影响。目前本公司经营正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对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